

2012年5月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	--	--------------------	---	---	---	--

## 商品问题委员会

### 第六十九届会议

2012年5月28—30日，罗马

### 商品委各分委员会的前进道路： 秘书处的建议

#### 内容提要

《商品委改革开放性工作组报告》（CCP 12/9）请秘书处就商品委各分委员会（各政府间商品小组和剩余产品处理磋商小组委员会）的发展方向提出建议，供商品委审议。本参考文件介绍秘书处的建议，建议以文件 CCP 12/INF/7《对商品委各政府间商品小组的审查》中所述分析内容为基础。若干进一步相关背景信息载于文件 CCP 12/INF/8《国际商品机构》中。关于剩余产品处理磋商小组委员会的建议以该小组委员会的各项报告以及商品委之前的讨论内容，尤其是其第六十五届会议的讨论内容为基础。

#### 征求委员会指导意见

- 政府间商品小组会议一般应在粮农组织总部以外的地区召开，由东道国政府提供支助并承担组织费用。
- 应停止单独召开某些政府间商品小组会议。建议有关生皮的会议应由政府间肉类小组负责召开，并应探索将政府间柑桔类水果小组、香蕉小组和热带水果小组合并为政府间水果小组的可能性。
- 如果各政府间商品小组仍将维持现有模式，则应提高业绩欠佳小组的业绩，使其与业绩最佳小组保持一致。具体而言，建议应按照政府间香蕉小组极为成功的范例，探索创建多方利益相关者论坛的机会。
- 应继续维持各政府间商品小组的现行做法，根据需要或要求召开会议，同时必须探寻其他替代方式，以行使各小组的基本职能。
- 应将各政府间商品小组的未来发展问题列为其下届会议的一项议题，或在未召开会议的情况下进行电子问卷调查，收集各项意见。
- 应缩短剩余产品处理磋商小组委员会的例会周期，以便在需要时召开特别会议，或对剩余产品处理磋商小组委员会进行正式审查，确定该小组委员会是否应继续运作。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敬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http://www.fao.org) 网站获取。

## I. 政府间商品小组

1. 各政府间商品小组均由粮农组织贸易及市场司提供秘书处服务，该司在任何情况下均应负责提供关于农产品市场发展情况的信息和分析。各小组通常以定期会议的方式提供论坛，以便磋商有关特定商品的事项。政府间商品小组的其他工作和资源成本涉及会议组织和服务以及文件编制（基于秘书处的技术工作）工作，并在多数情况下主要涉及各小组作为相关国际商品机构的法定职责。这一职责包括筹备和监督由商品共同基金资助的商品开发项目。商品共同基金负责偿付相关工作费用。因此，政府间商品小组的边际成本实际上由其会议成本构成。

2. 《独立外部评价》建议，政府间商品小组应按需召开会议，而无需遵照两年度的固定周期。遵照这一建议，秘书处已将政府间商品小组的会议总成本削减至最低。建议应继续采取这一做法。政府间商品小组单次会议的最高费用约为4万美元。若会议在粮农组织总部以外的地区召开，则可由东道国提供支助，从而进一步削减费用。建议政府间商品小组会议一般应在粮农组织总部以外的地区召开，并由东道国政府提供支助。若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政府间商品小组召开联席会议，则可实现进一步节约。然而，部分政府间商品小组仍单独召开会议。建议在某些情况下应停止这一做法，如：有关生皮的会议应由政府间肉类小组负责召开；以及探索将政府间柑桔类水果小组、香蕉小组和热带水果小组合并为政府间水果小组的可能性。

3. 政府间商品小组作为国际商品机构的职能与此类会议的职能出现重叠，这是由于政府间商品小组通常在此类会议上讨论并通过项目建议。相关政府间商品小组的主席团可在会议外审议并通过项目建议，尽管对于这一机制的依赖可能导致公正透明方面的问题。或许可通过电子方式，设计出更透明、民主的程序。应对此类替代方式进行探索。

4. 在参与各项会议，尤其是参与正式会议闭会期间的活动方面，各政府间商品小组的积极性和兴趣程度相差悬殊。在缺乏“适合所有情况”的解决方案的前提下，如果政府间商品小组仍将维持现有模式，则应提高业绩欠佳小组的业绩，使其与业绩最佳小组保持一致。过去工作主要注重削减成本，而不是改善质量。建议应按照政府间香蕉小组极为成功的范例，探索创建多方利益相关者论坛的机会。此类论坛可扩大关注和参与范围，特别是吸引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政府间商品小组/国际商品机构所有重要的正式工作均可在非公开的短期会议上进行。

5. 如果无法提高工作成效，或者各成员不支持这一战略，则可考虑是否应撤销相关政府间商品小组，或至少暂停其工作。但显然，在价格出现极度波动或爆发动物疫病等情况下，可能需要通过国际论坛讨论某一特定商品部门的发展情况。在此情况下，政府间商品小组会议的出席人数远远高于正常情况。这表示各成员认为，政府间商品小组有潜力在此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因此不宜完全撤销此类小组。然而，暂停政府间商品小组工作的做法并不能使现状发生实质性改变。

建议应继续维持各政府间商品小组的现行做法，根据需要或要求召开会议。但必须探寻其他替代方式，以执行各小组的基本职能。

6. 政府间商品小组在性质和运作方式上的任何变动均需经其成员同意。建议应将各政府间商品小组的未来发展问题列为其下届会议的一项议题，或在未召开会议的情况下进行电子问卷调查，收集各项意见。

## II. 剩余产品处理磋商小组委员会

7. 商品委第六十五届会议详细讨论了剩余产品处理磋商小组委员会的职责。会议表示关注该小组委员会工作的持续相关性及其在履行职权方面的能力。该小组委员会对粮食援助交易的监督工作日益受阻，其原因包括：主要捐助方未能及时通报相关情况；出现了新的捐助方；其他机构加大了对于援助交易的监督力度；并且改革工作使粮食援助工作的性质发生了变化。各成员继续关注剩余产品处理磋商小组委员会在履行职权方面的困难及其工作方式的效率。剩余产品处理磋商小组委员会在其提交至商品委的第四十三次报告中注意到一项建议，即该小组委员会应在出现有待讨论的问题时召开特别会议。建议应缩短剩余产品处理磋商小组委员会的例会周期，以便采纳上述建议，或对该小组委员会进行决定性的正式审查，确定其是否应继续运作。

## III. 征求商品委指导意见

8. 请商品委就以下建议提供指导：

- 政府间商品小组会议一般应在粮农组织总部以外的地区召开，由东道国政府提供支助并承担组织费用。
- 应停止单独召开某些政府间商品小组会议。建议有关生皮的会议应由政府间肉类小组负责召开，并应探索将政府间柑桔类水果小组、香蕉小组和热带水果小组合并为政府间水果小组的可能性。
- 如果政府间商品小组仍将维持现有模式，则应提高业绩欠佳小组的业绩，使其与业绩最佳小组保持一致。具体而言，建议应按照政府间香蕉小组极为成功的范例，探索创建多方利益相关者论坛的机会。
- 应继续维持各政府间商品小组的现行做法，根据需要或要求召开会议，同时必须探寻其他替代方式，以行使各小组的基本职能。
- 应将各政府间商品小组的未来发展问题列为其下届会议的一项议题，或在未召开会议的情况下进行电子问卷调查，收集各项意见。
- 应缩短剩余产品处理磋商小组委员会的例会周期，以便在需要时召开特别会议，或对剩余产品处理磋商小组委员会进行正式审查，确定其是否应继续运作。